

证券代码：300966

证券简称：共同药业

公告编号：2025-034

转债代码：123171

转债简称：共同转债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14 日 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卧龙大道江山南路环球金融城 1 号楼 33 层，共同药业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系祖斌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7、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5 人，代表股份 56,882,92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4282%（已剔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下同）。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56,592,42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175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1 人，代表股份 290,5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24%。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1 人，代表股份 290,5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2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1 人，代表股份 290,5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24%。

（注：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115,279,416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 197,500 股，该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因此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15,081,916 股。）

8、公司全体董事、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

9、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指派的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表决：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6,762,3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880%；反对 6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66%；弃权 54,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69,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4854%；反对 6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8227%；弃权 54,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6919%。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6,759,0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822%；反对 69,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18%；弃权 54,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66,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3494%；反对 69,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8554%；弃权 54,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7952%。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6,759,0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822%；反对 69,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18%；弃权 54,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66,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3494%；反对 69,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8554%；弃权 54,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7952%。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6,759,0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822%；反对 84,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77%；弃权 3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66,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3494%；反对 84,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9157%；弃权 3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7349%。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6,759,0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822%；反对 120,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20%；弃权 3,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66,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3494%；反对 120,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5146%；弃权 3,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6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6,759,0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822%；反对 84,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77%；弃权 3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66,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3494%；反对 84,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9157%；弃权 3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7349%。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6,759,0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822%；反对 84,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77%；弃权 3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66,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3494%；反对 84,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9157%；弃权 39,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7349%。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
- 2、律师姓名：彭珊、茅泽宇
- 3、结论性意见：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